

单位自行支付。2000年4月，撤销电影公司。2003年5月，县文化旅游局成立后，从各股室职工中抽调人员成立电影放映队，承担全县26个乡镇的电影放映工作。仅2005年，开展送文化下乡13次，电影放映62场（次），受益群众达94000人（次）。

#### 四、县格萨尔故里艺术团

2003年9月，成立德格格萨尔故里艺术团，同时，以考试的方式在全县范围招收21名艺术团成员。格萨尔艺术团成立以来，不断加强自身素质建设，艺术团成员在主管部门和业务编导老师的指导下，勤学苦练，业务能力和综合素质得到提高。在挖掘和展示藏文化民间特色文化艺术（如德格弦子及德格格萨尔说唱等）方面做出一定的贡献。至2005年，累计开展送文化下乡活动40余次，共巡回演出15场（次），深受广大农牧民群众好评。在开展送文化下乡活动之余，格萨尔故里艺术团积极参与到市场化运作中，实现社会效益和经济效益的双丰收。

#### 五、新闻出版〈版权〉局

随着文化市场的进一步繁荣和文化经营活动范围的不断扩大。根据省、州文化主管部门就新闻出版版权管理的有关安排，结合县出版物市场（包括书刊画册图片销售、打字印刷业务等）从无到有逐步发展的现有状况和知识产权、技术版权评价管理工作的实际需要，确保新闻出版市场和版权管理的健康发展。2003年4月，设立德格县新闻出版〈版权〉局，挂靠县文化旅游局，不占机构编制，采取合署办公的方式开展相关工作。

## 第二节 文化市场管理

文化市场包括歌舞文化娱乐、演出、互联网上网服务营业场所（网吧）、艺术品、音像电子出版物、电影、文物、书报刊、印刷复印、带体育竞技性的娱乐经营等文化经营活动，分别由文化、新闻出版、体育、文物部门按法律法规和政府职责分工进行管理。2003年5月前，德格文化市场管理工作由县文化教育体育局文化股承担。县文化旅游局成立后，文化市场管理工作由县文化旅游局承担。

2005年底，全县有文化市场经营户87户，经营项目有歌舞娱乐、音像、网吧、书报刊、印刷复印等。有文化市场管理执法人员4人，全年开展市场大检查11次，会同相关部门开展联合检查5次，未查出违法违规经营户。

为巩固文化市场整治检查的成果，进一步加强文化市场监管力度，县文化旅游局多次对文化经营场所进行安全大检查，并认真落实对网吧、娱乐场所、音像市场、打字复印店、报刊零售点、演出市场等营业场所的专项整治工作。县文化旅游局联合公安、工商、电信、消防等部门对文化市场经营户进行相关法律法规的宣传教育，确保了全县文化市场健康有序的发展。



## 第三节 群众文化活动

### 一、馆办活动

2003年5月，举办1期格萨尔少儿艺术班，招收学员47名，学员年龄4~13岁不等，学制1年。艺术班成立后，多次参加县上组织的各种活动（2003年10月年普初验收文艺演出、2004年春节文艺演出），得到社会各界的好评。2004年8月，县文化馆到基层收集以麦宿卓千、白垭弦子等为主的县舞创作资料，于2005年6月完成编排工作，并在全县范围内进行推广。

### 二、文艺演出

1996年以来，德格县连续举办三届“古城之春”大型文艺演出。每年至少开展两次送文化下乡演出活动。1998年8月至2003年10月，在人、草、畜三配套、扶贫、普初等验收工作圆满成功后，分别进行文艺汇演活动。2000年8月，在全县各单位抽调文艺骨干24人组成文艺代表队，参加甘孜藏族自治州建州50周年暨甘孜藏族自治州第三届艺术节文艺会演，德格代表队演出的舞蹈《赛马登位》荣获文艺会演创作表演二等奖，参演的《情系草地》《德格风情》荣获文艺会演创作表演三等奖，同时，参演的其他节目深受广大观众的喜爱和好评。2003年12月，以格萨尔艺术团为主抽调演职人员，参加海螺沟国际狂欢节的文艺演出。2004年8月，由文化馆负责编排节目，在全县各单位抽调演职人员，参加在马尼干戈举办的首届格萨尔风情节。

### 三、音乐舞蹈创作

1996~2005年，文化馆集体创作的舞蹈《庆丰收》《情系草地》《赛马登位》《德格风情》《英雄魂》《转山神韵》《香巴拉神殿—德格》《玉隆婚礼》《金色的青稞地》《梦中的雨毡》和歌曲《古城德格》《欢迎你到德格来》在各种大型演出中荣获各种奖项，深受社会各界的好评。

2000年7月，德格歌手四郎曲珍在康巴艺术节荣获声乐二等奖；2001年7月，荣获中国西部情歌节声乐一等奖；2002年10月，荣获四川省少数民族艺术节声乐二等奖；2003年7月，荣获四川省民族歌手电视大奖赛成都赛区一等奖；2003年12月，荣获四川省首届民族歌手电视大奖赛一等奖；2004年4月，荣获全国青年歌手电视大奖赛四川赛区民族唱法二等奖。

2002年，德格歌手白玛曲珍、松学斌参加第二届康定情歌大赛荣获二等奖。

2005年，歌手亚东为家乡拍摄制作完成音乐电视《故乡·卓玛》。